

证券代码：300219

证券简称：鸿利智汇

公告编号：2023-047

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0日下午5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9日以电话、短信、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现场出席会议董事2名，以通讯方式参会表决董事7名，会议有效票数为9票。会议由董事长李俊东主持，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一、会议议案

审议《关于取消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二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，会议采用记名的方式进行表决，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取消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10日